

釋 義

於本文件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詞語應具有以下涵義。

「會計師報告」	指	本公司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該特定人士或受該特定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與該特定人士直接或間接受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章程」或「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5年9月10日採納的公司章程([編纂]後生效，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五
「平均銷售價格」	指	平均銷售價格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向公眾開放辦理日常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按期末數值除以期初數值，將所得結果取一除以期間年數次方，再從其後所得值中減去一計算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釋 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中描述的中國規則、法律、法規、監管機構及該等規則、法律及法規以及其他法務或稅務下的任何中國實體或公民而言，不包括中國台灣、中國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CIC」或「行業顧問」	指	我們的行業顧問灼識行業諮詢有限公司
「CIC報告」或「灼識諮詢報告」	指	由本公司委託及由CIC獨立編製的行業報告，其概要載於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更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更改）
「本公司」或「我們」	指	瑤芯微（上海）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8月2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24年12月5日在中國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集團」或「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均指睿氏芯及郭博士，共同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於[編纂]前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控股股東控制我們的總股本約[編纂]%，於[編纂]後，彼等將繼續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釋 義

「郭博士」	指	郭亮良博士，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總經理以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企業所得稅」	指	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極端情況」	指	香港政府宣佈因超強颱風引致的極端情況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或按上下文所指之其中任何一間公司
「新上市申請人指南」	指	聯交所刊發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境外[編纂]外資普通股，以港元[編纂]及[編纂]，並將於[編纂][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釋 義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或「港仙」

指 港元及港仙，香港的法定貨幣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編纂]

[編纂]

釋 義

[編纂]	[編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個人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或 「聯席保薦人」	指 本文件「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一節所指的[編纂]、 [編纂]、[編纂]、[編纂]及聯席保薦人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3月25]日，即本文件刊發前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編纂]

釋 義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上市規則」或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香港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香港聯交所GEM並與之並行運作

「工業和信息化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國家知識產權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知識產權局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全國人大」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釋 義

[編纂]	[編纂]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	指 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為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政府」	指 中國中央政府及所有政府部門(包括省級、市級及其他地區或地方政府實體)及其機構或(倘文義所指)其中任何一方
「中國法律顧問」	指 錦天城律師事務所，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中國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前投資」	指 [編纂]前投資者根據相關股權轉讓協議及／或股份認購協議對本公司進行投資，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
「[編纂]前投資者」	指 根據相關股權轉讓協議及／或股份認購協議獲得本公司權益的投資者，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

釋 義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睿氏芯」	指 上海睿氏芯信息技術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9年7月1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公司的員工持股平台及控股股東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股份拆細完成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普通股；股份拆細完成前，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股份拆細」	指 緊接[編纂]前的股份拆細，據此，本公司一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將拆細為十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編纂]	[編纂]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釋 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發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所有受其管轄的地區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且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的普通股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	指	百分比